



王全甲事迹



王全甲，男，汉族，1959年1月出生，郯城县归昌乡范庄村人。1979年3月参加工作，现为郯城县归昌乡官庄小学高级教师。2012年1月被郯城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、县见义勇为协会授予“郯城县见义勇为模范”荣誉称号。

2002年12月29日凌晨5时左右，归昌乡官庄小学教师王全甲刚刚起床，忽然听到门外急促的狗叫声。他急忙跑到院子里，发现邻居王才甲的墙头上站着一个人。见此情景，王全甲大喊“抓贼啊”，随后疾步冲了过去。站在墙头上的人发现不妙，对另一个正在王才甲家中行窃的同伙说：“快拔刀子，过来就捅死他。”之后，这个窃贼借着夜幕逃之夭夭。这时，正在行窃的小偷，手持刀子

从王才甲院里跳到墙外来，正与王全甲迎面相撞。面对手持匕首的窃贼，王全甲没有退缩，毫不畏惧地冲上去，徒手与其进行了英勇搏斗。王全甲一把抓住窃贼的一只手，不料窃贼却用另一只手持刀，猛地向他连捅了七八刀。王全甲的棉袄和衬衣被刺透，血流遍身。“不能让窃贼跑了，一定要制服他。”王全甲只有这样一个念头，全然不顾周身疼痛，一边死死地抓住窃贼不放，一边高喊“抓贼啊”。窃贼见刺不到王全甲的要害处，便狗急跳墙，用嘴咬住了王全甲的左腮，猛地使劲咬掉了一块肉。一阵钻心的疼痛向王全甲袭来，他几乎昏了过去。但是，王全甲马上意识到这时倒下，就会使窃贼逃脱。王全甲紧咬牙关，抖起精神，继续与其展开殊死搏斗。他步步紧逼，将窃贼逼在墙边的厕所旁，最终在闻声赶来的邻居帮助下将窃贼制服，他们及时报了警。郟城县公安局归昌派出所的民警迅速赶到，将犯罪嫌疑人押解到派出所，同时将王全甲送往医院抢救治疗。

《沂蒙生活报》、《郟城报》等新闻媒体报道了王全甲见义勇为的先进事迹。2004年6月，郟县人民政府授予王全甲“郟城县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荣誉称号。

事后，有人问王全甲抓歹徒时想了些什么时，王全甲回答说：“当时，我只想快抓住窃贼，保护群众的财产。作为教师，当人民财产受到威胁时，应当挺身而出。”还有人问他今后遇到这样的情况怎么办时，“我照样去管，



每个有正义感的公民都应该这样做。”王全甲就是这样一位有着高度责任感的人民教师。他忠于教育事业，工作兢兢业业、一丝不苟。他高尚的师德，在老师和学生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他善做好事，助人为乐，同事、邻居有困难的时候他总是伸出友爱之手，尽心尽力地帮忙。他多次为邻居清理下水道，帮助老弱病残者干农活。他热心关怀学生的学习和成长，耐心细致地给学生辅导功课。在自己家庭不宽裕的情况下，他勤俭节约，慷慨解囊，先后资助了12名家庭困难的学生完成了初中学业。为此，他先后七次被评为县级优秀教师。

2012年1月，郯城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、县见义勇为协会授予王全甲“郯城县见义勇为模范”荣誉称号。

（李静良）